

教材參考室 (ED304A)

一、 開放對象：師資培育中心教師及學生

二、 開放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AM8:20~PM4:30

三、 使用辦法：

(一) 教師使用：

1. 固定使用：請於學期安排課程時向中心助理提出申請，以便安排。

2. 臨時使用：(1)請於借用時間前三天上網預約使用，俾便安排。

(2)於開放時間外，若有特殊需求，請於借用時間前三天向中心助理提出申請，以便安排。

3.私人使用：教師如因教學需要擬借用該室，煩請於開放時間內向中心助理登記開門，依規定使用，並請確實負責門禁及設備安全。

(二) 學生使用：

1.學生若因課業需使用本室可提出申請

2.借用辦法：需於借用時間前三天，至中心網頁填寫借用申請預約。

3.借用規定：經批准得以借用本室後，若無故不到，或遲到二十分鐘以上，視情況將停止預約一次，停止預約合計三次以上者禁止借用本參考室。

4.借用時段：以上課一節次為一時段，預約最多為兩時段，若後續時段無人預約視情形延長借用，請向中心助理提出申請。

四、 使用規則：

(一) 如本中心有公務需求得優先使用，暫停借用。

(二) 使用中若有任何機器或其他問題，請速通知中心辦公室，以便處理。

(三) 參考室除借用時間外，請勿逾時停留。

(四) 參考室內禁煙、禁食及飲料。

(五) 使用完畢後，請關畢所有使用器材之電源及電燈，再行歸還鑰匙。

四、 違反使用規則及毀損賠償辦法

(一) 違反使用規則者，三週內不得預約登記，情節重大者依學生獎懲辦法處分。

(二) 損害器材設備者，依市價賠償。蓄意損毀器材者，除依市價賠償外，並報請處分。